

2025 年度安阳市北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安阳市北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安阳市北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九、上年结转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安阳市北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5 年度部门
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部门预算表
- 十二、部门上年结转资金表
- 十三、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四、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安阳市北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部门概况

一、安阳市北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部门主要职责

(一) 参与制定疾病预防控制规划、计划和方案并组织实施, 对实施情况进行质量和效果评估。

(二) 对影响人群生存环境卫生质量及生命质量的危险因素进行卫生学监测, 对传染病、地方病、寄生虫病、职业病、慢性非传染性疾病、公害病、学生常见病及意外伤害、中毒等疾病的发生、分布和发展的规律进行流行病学监测, 并制定预防控制对策。

(三) 做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救灾防病的应急准备、监测报告, 提供预测预警信息。

(四) 管理疾病预防控制信息系统, 收集、分析、报告和评价疾病与健康危害因素等公共卫生信息, 为疾病控制决策提供依据, 为社会和公众提供信息服务。

(五) 对传染病的发生流行和中毒、污染事件进行调查处置, 为救灾防病和解决重大公共卫生问题提供技术支持。

(六) 实施预防接种, 负责预防用生物制品的使用与管理。

(七) 指导辖区基层公共卫生机构开展相关业务工作, 指导技术规范和技术措施的实施, 承担爱国卫生运动中与疾病预防控制和公共卫生相关的技术指导。

(八)开展传染性疾病预防微生物的检测检验,开展中毒事件的毒物分析,开展疾病和健康危害因素的生物、物理、化学因子的检测、鉴定和评价,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处置、传染性疾病的诊断、疾病和健康相关危害因素的预防控制及卫生监督执法等提供技术支撑,为社会提供技术服务。

(九)开展健康教育、健康促进,普及卫生防病知识,对公众进行健康指导,向社会提供相关的预防保健信息、健康咨询和预防医学诊疗等专业技术服务。

(十)进行预防医学应用性科学研究,提供社会化服务,开展对外交流与合作,引进和推广新技术、新方法。

(十一)依据国家和地方卫生法律、法规、规章、标准,开展医疗卫生、传染病防治、职业卫生、放射卫生、公共场所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学校卫生、消毒产品单位和餐具饮具集中消毒单位的卫生监督执法工作,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稽查执法行为。

(十二)妇幼保健工作遵循“以保健为中心,以保障生殖健康为目的,保健与临床相结合,面向群体、面向基层和预防为主”的妇幼卫生工作方针,为妇女儿童提供生育健康、预防保健等妇幼公共卫生全程服务,依据《妇女儿童发展纲要》和《母婴保健法》等法律法规落实妇幼健康管理工作。

(十三)完成安阳市北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安阳市北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安阳市北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1、安阳市北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2、本单位为一级预算单位。机构设置人员情况如下：正科级事业单位，核定编制 77 人，核定领导 4 名，其中主任 1 人，副主任 3 人，经费实行财政全额预算管理，隶属安阳市北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本单位内设机构科员级领导职数 15 名，股室为：办公室、财务人事股、传染病股、免疫规划股、性病艾滋病结核病防治股、公共卫生股、职业病防治股、检验股、慢性病防治股（健教股）、体检中心（医务室）、监督一股、监督二股、监督三股、综合监督股、妇幼保健所。

现有正式人员 76 人，其中副高 10 人（占单位总人数 13%），中级职称 22 人（占单位总人数 22%），初级职称 18 人（占单位总人数 23%）。退休人员 36 名。

第二部分

安阳市北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部门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收入总计 1201.86 万元,支出总计 1201.86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35.34 万元,下降 16%。主要原因:缩减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专项经费。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收入合计 1201.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支出合计 1201.8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73.86 万元,占 90%;项目支出 128 万元,占 1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201.86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235.34 万元,下降 16%,主要原因:缩减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专项经费;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与 2024 年相同。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201.86 万

元。其中：基本支出 1073.86 万元，占 90%；项目支出 128 万元，占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1073.8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046.46万元，占97%；公用经费27.40万元，占3%。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万元。2025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4 年减少 1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 2024年相同为0万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 2024年相同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与 2024年相同0万元。

（三）公务接待费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4年减少1万元。主要原因：开源节流、减少政务开支。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上年结转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没有上年结转资金。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5年机关（事业）运行经费支出预算27.40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所需支出，包含公用经费、公务交通补贴、工会经费、职工福利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5年未安排此项业务支出。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本单位2025年预算项目从年度履职目标、年度主要任务、工作目标管理、预算和财务管理、绩效管理、重点工作任务完成、履职目标实现、履职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单位整体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资金总额为 1201.8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73.86万元，项目支出128万元。年度履职目标为：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全区中心工作和卫生健康改革发展大局，坚决落实疾病防控政策措施。以推进“健康北关“建设为主线，统筹抓好各项疾控工作，确保全年目标任务顺利完成，向党和人民交上一份“有深度、有温度、有亮度”的民生答卷。

本单位 2025 年预算项目共 6 个，资金总额 128 万元，均分别从项目成本、项目产出、项目效益、项目满意度等方面按要求设置了绩效目标。其中预算支出 100 万元及 100 万元以上

重点项目共 0 个。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4年末，我部门共有车辆1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其中3辆是冷链运输车，用于运输疫苗，2辆是区财政购置的救护车，1辆为单位物资运输保障车；3辆是卫生监督用车；1辆为体检器材运输车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本单位2025年没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

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2025 年度安阳市北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部门预算公开表